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1.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682号文批准。

2.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本基金的管理人和登记机构均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4. 本基金将自2013年8月19日至2013年9月6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公开发售。

5. 募集规模上限

本基金不设首次募集规模上限。

6. 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7. 本基金根据所收取费用的差异,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认购最低限额: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人通过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追加认购

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也是人民币1,0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以上金额均含认购费）。

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对单个投资人的累计认购金额不设上限。

9. 投资者在认购期内可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申请一经受理，即不得撤销。

10. 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一个投资者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11. 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约上或其他障碍。

12. 销售网点（包括直销网点和代销网点）受理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并不表示对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登记机构（即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查询最终成交确认情况和认购的份额。

13. 本公告仅对“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4.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格和了解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15. 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以及开户、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代销机构咨询。

16. 对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及直销中心专线电话（020-85102506、010-63213377、021-50476668）咨询购买事宜。

17.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8.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资产，并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同时本基金不参与可转换债券投资。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的市场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基金或证券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运作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以及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债券所产生的特有信用风险，基金合同提前终止风险，与其他基金合并风险，等等。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人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205，C类份额基金代码：000206）

（二）基金运作方式和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四）基金份额面值

每份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人民币。

（五）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所收取费用的差异，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六）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投资级信用债券，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七）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八）销售机构与销售地点

（1）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楼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直销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0号B座8层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上海市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2706—2708室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2）代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杭州银行、上海农商银行、顺德农村商业银行、珠海华润银行。

广发证券、安信证券、渤海证券、财富证券、财富里昂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东北证券、东海证券、东莞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广州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联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国信证券、国盛证券、海通证券、宏源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福证券、华龙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华融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平安证券、齐鲁证券、日信证券、山西证券、申银万国证券、世纪证券、天源证券、万联证券、西部证券、西南证券、厦门证券、湘财证券、信达证券、银河证券、招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公司、中山证券、浙商证券、中投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信证券、中信证券（浙江）。

泛华普益、好买基金、天天基金、数米基金、同花顺、展恒基金、上

海长量、万银财富。

上述排名不分先后。

(3) 如本次募集期间，增加代销机构，将另行公告。

(九) 募集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1) 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2) 本基金自2013年8月19日到2013年9月6日公开发售。在认购期内，本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同时发售。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调整募集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

(3) 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三个月内，如果本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认购户数不少于200人，则该基金合同满足生效条件。

(4)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将折成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

(5) 若三个月的募集期满，本基金合同未达到法定生效条件，则本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本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所募集的资金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二、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

1. 认购方式

本基金认购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

认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基金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而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募集期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按每笔A类基金份额认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认购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认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

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以及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

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基金直销中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增加特定投资群体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认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认购费率见下表：

认购金额M（元）（含认购费）	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
$M < 100$ 万	0.06%
100 万 $\leq M < 200$ 万	0.04%
200 万 $\leq M < 500$ 万	0.02%
500 万 $\leq M < 1000$ 万	0.01%
$M \geq 1000$ 万	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见下表：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
$M < 100$ 万	0.60%
100 万 $\leq M < 200$ 万	0.40%
200 万 $\leq M < 500$ 万	0.20%
500 万 $\leq M < 1000$ 万	0.10%
$M \geq 1000$ 万	1000元/笔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由认购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不足部分在基金管理人的运营成本中列支。

2. 认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方式认购。计算公式如下：

a. 若投资人选择认购本基金A类份额，则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 / (1 + \text{认购费率})$$

（注：对于认购金额在1000万元（含）以上适用固定金额认购费的认购，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固定认购费金额）

$$\text{认购费用} = \text{认购金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text{认购份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利息}) / \text{基金份额面值}$$

例一：某投资人（非特定投资群体）投资本基金A类份额100,000元，认购费率为0.6%，假定该笔有效认购申请金额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50元，则可认购基金份额为：

$$\text{净认购金额} = 100,000 / (1 + 0.6\%) = 99,403.58 \text{元}$$

$$\text{认购费用} = 100,000 - 99,403.58 = 596.42 \text{元}$$

$$\text{认购份额} = (100,000 - 596.42 + 50) / 1.00 = 99,453.58 \text{份}$$

即：该投资人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份额，可得到99,453.58份基金份额。

例二：某投资人（特定投资群体）通过本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投资本基金A类份额100,000元，认购费率为0.06%，假定该笔有效认购申请金额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50元，则可认购基金份额为：

$$\text{净认购金额} = 100,000 / (1 + 0.06\%) = 99,940.04 \text{元}$$

$$\text{认购费用} = 100,000 - 99,940.04 = 59.96 \text{元}$$

$$\text{认购份额} = (100,000 - 59.96 + 50) / 1.00 = 99,990.04 \text{份}$$

即：该投资人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份额，可得到99,990.04份基金份额。

b. 若投资人选择认购本基金C类份额，则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text{认购份额} =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利息}) / \text{基金份额面值}$$

例三：某投资人投资本基金C类份额100,000元，假定该笔有效认购申请金额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50元，则可认购基金份额为：

认购份额 = (100,000 + 50) / 1.00 = 100,050.00份

即：该投资人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份额，可得到100,050.00份基金份额。

认购份额的计算中涉及金额的计算结果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认购份数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认购费用不属于基金资产。

3. 募集期利息的处理方式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 认购的确认

投资人在当日（T日）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认购申请，通常可在T+2日后（包括T+2日）到基金销售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销售机构对投资人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5. 按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在基金认购费中列支。

6. 投资人认购基金份额采用全额缴款的认购方式。投资人认购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按每笔A类基金份额认购申请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7. 已购买过易方达开放式基金（不包括登记结算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在原开户机构的网点购买本基金时不用再次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在新的销售机构网点购买本基金时，需先办理登记基金账号业务。

三、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注意事项

1. 一个机构投资者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

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2. 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可以在代销机构指定的基金代销网点认购，还可以选择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或登陆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也是人民币1,0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以上金额含认购费）。

3. 投资者不能直接以现金方式认购。

4. 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必须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投资基金的唯一结算账户，今后投资者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均只能通过此账户进行。在代销网点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应指定相应的代销银行活期存款账户或在券商处开立的资金账户作为投资基金的唯一结算账户。

（二）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00至16: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1）投资者填写并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

（2）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最新年检后的副本），或民政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上述文件应同时提供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

（4）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5）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6）《印鉴卡》；

（7）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请表》

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原件；

（8）提供有授权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预留印鉴的《风险承受力调查问卷》；

（9）本公司直销中心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具体业务办理规则以本公司直销中心的规定为准，机构投资者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否则由此引起的错误和损失，由投资者自己承担。

3. 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在直销中心认购应提交以下资料：

加盖预留印鉴和授权经办人签字的《开放式基金认 / 申购、赎回、转换交易等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

尚未办理开户手续的投资者可提供规定的资料将开户与认购一起办理。

4. 投资者提示

请机构投资者尽早向直销中心索取账户和交易申请表。投资者也可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www.efunds.com.cn）上下载直销业务申请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格式一致。

5. 直销中心与代理销售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投资者请勿混用。

6. 直销中心咨询电话：020—85102506、010—63213377、021—50476668

（三）代销机构

机构投资者在代销机构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缴款方式

1.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或网上交易系统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则需通过全额缴款的方式缴款，具体方式如下：

（1）机构投资者应在提出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将足额认购资金划至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或中国工商银行的直销专户。

a. 户名：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

账号：6 6 5 2 5 7 7 3 5 4 8 0

b. 户名：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东城支行

账号：3 6 0 2 0 3 1 4 1 9 2 0 0 0 8 8 8 9 1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办法划付认购款项，造成认购无效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机构投资者在银行填写划款凭证时，请写明用途。

(3) 机构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提交认购申请时，可选择当日有效或3天内有效（如果不选则默认为当日有效），对于选择当日有效的申请，资金晚于截止时间到账的，则视为无效申请；对于选择3天内有效的申请，以资金实际到账之日作为有效申请受理日，资金晚于当日截止时间到账的，则次日为有效申请受理日。

2. 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的机构投资者，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由代销机构扣款。

3. 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往投资者的指定资金结算账户：

(1) 投资者已缴款，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 投资者已缴款，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 投资者缴款金额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4) 投资者缴款时间晚于基金认购结束日本公司截止时间的；

(5) 其它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四、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注意事项

1. 一个个人投资者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

基金账户，投资者不得委托他人代为开户。

2. 个人投资者不能直接以现金方式申请认购。

3. 个人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必须事先开立代销机构指定的资金账户卡；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基金业务，必须事先开立银行活期存款账户，今后投资者认（申）购、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均只能通过此账户进行。

4. 个人投资者可在代销机构指定的网点认购基金，还可以选择到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或登陆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也是人民币1,0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以上金额含认购费）。

（二）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00至16: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开立基金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

（2）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武警证等）并提供复印件；

（3）出示银行活期存款账户并提供复印件；

（4）填妥的《风险承受力调查问卷》；

（5）本公司直销中心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3. 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需准备以下资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认/申购、赎回、转换等交易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

(2) 出示身份证件原件并提供复印件。

尚未开户者可同时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4. 投资者提示

(1) 请有意认购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尽早向直销中心索取账户和交易申请表。个人投资者也可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 (www.efunds.com.cn) 上下载有关直销业务表格, 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格式一致。

(2) 直销中心与代理销售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 个人投资者请勿混用。

(3) 直销中心咨询电话: 020-85102506、010-63213377、021-50476668

(三) 代销机构

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 缴款方式

1. 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认购的个人投资者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其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在提交认购申请时通过实时支付的方式缴款。

2.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认购的个人投资者, 则需通过全额缴款的方式缴款, 具体方式如下:

(1) 个人投资者应在提出认购申请当日 17:00 之前, 将足额认购资金划至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或中国工商银行的直销专户。

a. 户名: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

账号: 665257735480

b. 户名: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东城支行

账号: 3602031419200088891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办法划付认购款项, 造成认购无效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投资者在银行填写划款凭证时, 请写明用途。

(3)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提交认购申请时, 可选择当日有效或3天内有效(如果不选则默认为当日有效), 对于选择当日有效的申请, 资金晚于截止时间到账的, 则视为无效申请; 对于选择3天内有效的申请, 以资金实际到账之日作为有效申请受理日, 资金晚于当日截止时间到账的, 则次日为有效申请受理日。

3. 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的个人投资者, 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由代销机构扣划相应款项。

4. 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 款项将退往投资者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1) 投资者已缴款, 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 投资者已缴款, 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 投资者缴款金额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4) 投资者缴款时间晚于基金认购结束日本公司截止时间的;

(5) 其它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五、过户登记与退款

1. 本基金登记机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募集结束后对基金权益进行过户登记。

2. 在发售期内被确认无效的认购资金, 将于认购申请被确认无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的结算账户划出, 在发售结束后被确认无效的认购资金, 将于验资完成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的结算账户划出。

六、基金资产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1. 募集截止后, 基金管理人根据登记机构确认的数据, 将有效认购资金(不含认购费)及有效认购申请资金产生的利息一并划入在托管行的专用账户, 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验资并出具报告, 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2. 若基金合同达到生效条件, 基金管理人在按照规定办理了基金验资和备案手续后公告本基金合同生效。

3. 若本基金合同未能生效, 则基金管理人应承担全部募集费用, 并将已募集资金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七、本次募集有关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成立时间：2001年4月17日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传真：（020）38799488

联系人：陈晓梅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联系电话：010—63201510

传真：010—63201816

联系人：李芳菲

（三）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
3楼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电话：0 2 0 — 8 5 1 0 2 5 0 6

传真：4 0 0 8 8 1 8 0 9 9

联系人：温海萍

网址：w w w . e f u n d s . c o m . c 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楼

电话：0 2 0 — 8 5 1 0 2 5 0 6

传真：4 0 0 8 8 1 8 0 9 9

联系人：温海萍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0号B座8层

电话：0 1 0 — 6 3 2 1 3 3 7 7

传真：4 0 0 8 8 1 8 0 9 9

联系人：魏巍

（3）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2706—2708室

电话：0 2 1 — 5 0 4 7 6 6 6 8

传真：4 0 0 8 8 1 8 0 9 9

联系人：于楠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 w w . e f u n d s . c o m . c n

募集期间，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18088）进行募集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直销中心客户还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刘一宁

联系电话：010—85108227

传真：010—85109219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5109219

网址：www.abchina.com

（2） 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王均山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王嘉朔

客户服务电话：9 5 5 3 3

网址：www.ccb.com

(4) 交通银行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曹榕

联系电话：0 2 1—5 8 7 8 1 2 3 4

客户服务电话：9 5 5 5 9

传真：0 2 1—5 8 4 0 8 4 8 3

网址：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 5 5 5 5

网址：www.cmbchina.com

(6) 北京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谢小华

客户服务电话：9 5 5 2 6

传真：010-66226045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7)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注册地址：东莞市城区南城路2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东莞农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联系人：何茂才

客户服务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8) 杭州银行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太普

联系人：严峻

联系电话：0571-85108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08、0571-96523

传真：0571-85106576

网址：www.hzbank.com.cn

(9) 上海农商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8号中融碧玉蓝天大厦15-20，22-2
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8号中融碧玉蓝天大厦15-20，22-2
7层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联系人：吴海平

联系电话：0 2 1 — 3 8 5 7 6 9 7 7

客服电话：0 2 1 — 9 6 2 9 9 9、 4 0 0 6 9 6 2 9 9 9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 2 1 — 6 5 3 4 1 0 8 0

网址：w w w . s r c b . c o m

（1 0） 顺德农村商业银行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和居委会拥翠路2号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和居委会拥翠路2号

法定代表人：吴海恒

联系人： 林见玲

联系电话：0 7 5 7 — 2 2 3 8 8 0 3 0

客户服务电话：0 7 5 7 — 2 2 2 2 3 3 8 8

传真：0 7 5 7 — 2 2 3 8 8 2 3 5

网址： w w w . s d e b a n k . c o m

（1 1） 珠海华润银行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1346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1346号

法定代表人：蒋伟

联系人： 李阳

联系电话：1 3 8 0 2 2 3 9 3 7 0

客户服务电话：9 6 5 8 8（广东省外请加拨0 7 5 6），4 0 0 8 8 0
0 3 3 8

网址：w w w . c r b a n k . c o m . c n

（1 2） 广发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41、42、43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网址：[www. gf. com. cn](http://www.gf.com.cn)

（13）安信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825551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 essence. com. cn](http://www.essence.com.cn)

（14）渤海证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胡天彤

联系电话：0 2 2 — 2 8 4 5 1 7 0 9

客户服务电话：4 0 0 — 6 5 1 — 5 9 8 8

传真：0 2 2 — 2 8 4 5 1 8 9 2

网址：w w w . b h z q . c o m

（15）财富证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周晖

联系人：郭磊

联系电话：0 7 3 1 — 8 4 4 0 3 3 6 0、0 7 3 1 — 8 4 4 0 3 3 1 9

业务投诉电话：0 7 3 1 — 8 4 4 0 3 3 5 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 7 3 1 — 8 4 4 0 3 4 3 9

网址：w w w . c f z q . c o m

（16）财富里昂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9楼

法定代表人：罗浩

电话：0 2 1 — 3 8 7 8 4 8 1 8

传真：0 2 1 — 6 8 7 7 5 8 7 8

联系人：倪丹

客户服务电话：6 8 7 7 7 8 7 7

网址：w w w . c f — c l s a . c o m

（17）长城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刘阳

联系电话：0755-83516289

客户服务电话：0755-33680000、400-6666-888

传真：0755-83515567

网址：www.cgws.com

(18) 长江证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19) 第一创业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崔国良

联系电话： 0 7 5 5 — 2 5 8 3 2 8 5 2

客户服务电话： 0 7 5 5 — 2 5 8 3 2 5 8 3

网址： [www. fcsc. com](http://www.fcsc.com)

(2 0) 东北证券

注册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1 1 3 8 号

办公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1 1 3 8 号

法定代表人： 矫正中

联系人： 安岩岩

联系电话： 0 4 3 1 — 8 5 0 9 6 5 1 7

客户服务电话： 4 0 0 6 — 0 0 0 — 6 8 6 、 0 4 3 1 — 8 5 0 9 6 7 3

3

网址： [www. nesc. cn](http://www.nesc.cn)

(2 1) 东海证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 3 号投资广场 1 8 、 1 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 9 2 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联系人： 梁旭

联系电话： 0 2 1 — 2 0 3 3 3 3 3 3

客户服务电话： 9 5 5 3 1 ； 4 0 0 — 8 8 8 — 8 5 8 8

传真： 0 2 1 — 5 0 4 9 8 8 5 1

网址： [www. longone. com. cn](http://www.longone.com.cn)

(2 2) 东莞证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 0 楼

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 0 楼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联系人：张巧玲

联系电话：0769-2211655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69-96113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69-22119423

网址：www.dgzq.com.cn

(23) 东吴证券

注册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联系电话：0512-65581136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1555

传真：0512-65588021

网址：www.dwzq.com.cn

(24) 东兴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联系人：汤漫川

联系电话：010-6655531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传真：010-66555246

网址：www.dxzq.net.cn

(25) 方正证券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邵艳霞

联系电话：0731-85832507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传真：0731-85832214

网址：www.foundersc.com

(26) 光大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27) 广州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楼、20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19、20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人：林洁茹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传真：020-88836654

网址：www.gzs.com.cn

(28) 国都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联系电话：010-84183333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4183311-3389

网址：www.guodu.com

(29) 国海证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牛孟宇

联系电话：0755-83709350

客户服务电话：95563

传真：0755-83704850

网址：www.ghzq.com.cn

(30) 国金证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一宏

联系电话：028-86690070

客户服务电话：4006 600109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zq.com.cn

(31) 国联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国联大厦6层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702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沈刚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10-82830162

网址：www.gls.com.cn

(32) 国泰君安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386761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 www.gtja.com

(33) 国信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 www.guosen.com.cn

(34) 国盛证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陈明

联系电话：0791-862813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222111

传真：0197-86265337

网址： www.gsstock.com

(35) 海通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联系电话：0 2 1—2 3 2 1 9 0 0 0

客户服务电话：9 5 5 5 3、4 0 0—8 8 8 8—0 0 1

传真：0 2 1—2 3 2 1 9 1 0 0

网址：w w w . h t s e c . c o m

（3 6）宏源证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 3 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 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李巍

联系电话：0 1 0—8 8 0 8 5 8 5 8

客户服务电话：4 0 0 8—0 0 0—5 6 2

传真：0 1 0—8 8 0 8 5 1 9 5

网址：w w w . h y s e c . c o m

（3 7）华安证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 5 7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南二环9 5 9号财智中心B 1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联系电话：0 5 5 1—5 1 6 1 6 6 6

客户服务电话：9 6 5 1 8、4 0 0—8 0—9 6 5 1 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 5 5 1—5 1 6 1 6 7 2

网址：w w w . h a z q . c o m

（3 8）华宝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 6 6号未来资产大厦2 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联系人：宋歌

联系电话：021-50122086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39) 华福证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传真：0591-87383610

网址：www.hfzq.com.cn

(40) 华龙证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4890619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0931-4890619

传真：0931-4890628

网址：www.hlzqgs.com

(41) 华泰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深圳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庞晓芸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97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5-51863323（南京）；0755-82492962（深圳）

网址：www.htsc.com.cn

（42） 华西证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深圳总部）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李慧灵

联系电话：010-5272327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43） 华鑫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联系电话：021-64316642

客户服务电话：0 2 1—3 2 1 0 9 9 9 9；0 2 9—6 8 9 1 8 8 8 8；
4 0 0 1 0 9 9 9 1 8

传真：0 2 1—5 4 6 5 3 5 2 9

网址：www.cfs.com.cn

（44）华融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三层、五层

法定代表人：宋德清

联系人：黄恒

联系电话：0 1 0—5 8 5 6 8 2 3 5

客户服务电话：0 1 0—5 8 5 6 8 1 1 8

传真：0 1 0—5 8 5 6 8 0 6 2

网址：www.hrsec.com.cn

（45）江海证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宇宏

联系电话：0 4 5 1—8 2 3 3 6 8 6 3

传真：0 4 5 1—8 2 2 8 7 2 1 1

客户服务电话：4 0 0—6 6 6—2 2 8 8

网址：www.jhzq.com.cn

（46）金元证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人：马贤清

联系电话：0755-8302502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传真：0755-83025625

网址：www.jyzq.cn

(47) 平安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网址：www.pingan.com

(48) 齐鲁证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联系电话：0531-68889155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传真：0531-68889185

网址：[www.qlzq.com.cn](http://www qlzq.com.cn)

(49) 日信证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文思婷

联系电话：010-83991737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9839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50) 山西证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熠

联系电话：0351-8686659

客户服务电话：95573或400-666-1618

传真：0351-8686619

网址：www.i618.com.cn

(51) 申银万国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989号40楼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人：曹晔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传真：021-33388214

网址：w w w . s y w g . c o m

(5 2) 世纪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 4 0 / 4 2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 4 0 / 4 2 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袁媛

联系电话：0 7 5 5 — 8 3 1 9 9 5 1 1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 7 5 5 — 8 3 1 9 9 5 1 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 7 5 5 — 8 3 1 9 9 5 4 5

网址：w w w . c s c o . c o m . c n

(5 3) 天源证券

注册地址：西宁市城中区西大街 1 1 号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联系人：张靓雅

联系电话：0 7 5 5 — 3 3 3 3 1 1 8 8 — 8 8 0 7

客户服务电话：4 0 0 6 5 4 3 2 1 8

传真：0 7 5 5 — 3 3 3 2 9 8 1 5

网址：w w w . t y z q . c o m . c n

(5 4) 万联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 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栋 1 8 、 1 9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 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栋 1 8 、 1 9 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王鑫

联系电话：0 2 0 — 3 8 2 8 6 6 5 1

客户服务电话： 4 0 0 — 8 8 8 8 — 1 3 3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 2 0 — 2 2 3 7 3 7 1 8 — 1 0 1 3

网址： w w w . w l z q . c o m . c n

(5 5) 西部证券

注册地址： 西安市东大街 2 3 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 6 — 1 7 层

办公地址： 西安市东大街 2 3 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 6 — 1 7 层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联系人： 冯萍

联系电话： 0 2 9 — 8 7 4 1 6 7 8 7

客户服务电话： 0 2 9 — 9 5 5 8 2

传真： 0 2 9 — 8 7 4 1 7 0 1 2

网址： w w w . w e s t s e c u . c o m . c n

(5 6) 西南证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余维佳

联系人： 张煜

联系电话： 0 2 3 — 6 3 7 8 6 1 4 1

客户服务电话： 4 0 0 8 0 9 6 0 9 6

传真： 0 2 3 — 6 3 7 8 6 2 1 2

网址： w w w . s w s c . c o m . c n

(5 7) 厦门证券

注册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赵钦

联系电话：0 5 9 2 — 5 1 6 1 6 4 2

客户服务电话：0 5 9 2 — 5 1 6 3 5 8 8

传真：0 5 9 2 — 5 1 6 1 1 4 0

网址：w w w . x m z q . c n

（58）湘财证券

层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

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赵小明

联系电话：0 2 1 — 6 8 6 3 4 5 1 0 — 8 6 2 0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 0 0 — 8 8 8 — 1 5 5 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 2 1 — 6 8 8 6 5 6 8 0

网址：w w w . x c s c . c o m

（59）信达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 1 0 — 6 3 0 8 1 0 0 0

客户服务电话：4 0 0 — 8 0 0 — 8 8 9 9

传真：010-63080978

网址：www.cindasc.com

(60) 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61) 招商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1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62) 中航证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
1楼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
1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联系电话：0791—867686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传真：0791—86770178

网址：www.avicsec.com

（63）中金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蔡宇洲

联系电话：0755—82548240

网址：www.cicc.com.cn

（64）中山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李珍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65）浙商证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 / 7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李凌芳

联系电话：021—64718888—1801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7777

传真：021—64713759

网址: www.stocke.com.cn

(66) 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 龙增来

联系人: 刘毅

联系电话: 0755-82023442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008、95532

传真: 0755-82026539

网址: www.china-invs.cn

(67) 中信建投证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联系人: 权唐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10-65182261

网址: www.csc108.com

(68) 中信证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联系电话：0 1 0 — 6 0 8 3 8 8 8 8

传真：0 1 0 — 6 0 8 3 3 7 3 9

网址：w w w . c i t i c . c o m

（69） 中信证券（浙江）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
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
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王霏霏

联系电话：0 5 7 1 — 8 7 1 1 2 5 0 7

客户服务电话：9 6 5 9 8

传真：0 5 7 1 — 8 5 7 8 3 7 7 1

网址：w w w . b i g s u n . c o m . c n

（70） 泛华普益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邓鹏

联系电话：0 2 8 — 8 2 0 0 0 9 9 6 — 8 2 8

客户服务电话：4 0 0 8 8 7 8 5 6 6

传真：0 2 8 — 8 2 0 0 0 9 9 6 — 8 0 5

公司网址：w w w . p y f u n d . c n

(71) 好买基金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www.ehowbuy.com

(72) 天天基金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网址：www.1234567.com.cn

(73) 数米基金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联系电话：021-60897869

客户服务电话：4 0 0 0 — 7 6 6 — 1 2 3

传真：0 5 7 1 — 2 6 6 9 8 5 3 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7 4) 同花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 0 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胡璇

联系电话：0 5 7 1 — 8 8 9 1 1 8 1 8

客户服务电话：0 5 7 1 — 8 8 9 2 0 8 9 7、4 0 0 8 — 7 7 3 — 7 7

2

传真：0 5 7 1 — 8 6 8 0 0 4 2 3

网址：www.5ifund.com

(7 5) 展恒基金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焦琳

联系电话：0 1 0 — 6 2 0 2 0 0 8 8

客户服务电话：4 0 0 — 8 8 8 — 6 6 6 1

传真：0 1 0 — 6 2 0 2 0 3 5 5

网址：www.myfund.com

(7 6) 上海长量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 2 6号2幢2 2 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敖玲

电话：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公司网站：www.ericfund.com

(77) 万银财富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3201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盘古大观3201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高晓芳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808-0069

公司网站：<http://www.wy-fund.com/>

(四) 登记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关内容同上。

(五)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刘佳、张兰

联系人：廖海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Ng Albert Kong Ping 吴港平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昌华、周刚

联系人：许建辉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二日